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
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
测报告表

【清源环保峻验第2021综字01016号】

建设单位：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建设单位：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郑斌

编制单位：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小莉

建设单位：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郑斌

法人代表：赵小莉

邮编：321200

邮编：321200

地址：武义县经济开发区东南工业功能区中盛路3号（浙江中盛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内）

地址：武义县熟溪街道余西村（家佳塑粉三楼）

目录

表一：基本情况表.....	- 1 -
表二：项目情况.....	- 3 -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7 -
表四：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9 -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1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 14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 15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 19 -

附件：环评批复、监测日工况、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表一：基本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武义县经济开发区东南工业功能区中盛路3号（浙江中盛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内）				
主要产品名称	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文号	金环建武 (2020) 128号	开工建设时间	2020年11月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时间	2020年11月19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年1月13日 2021年1月14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西曼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6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万元	比例	10.0%
实际总概算	6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6万元	比例	10.0%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7月16日；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年11月20日；3、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5日；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2020年9月1日实施）；5、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364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6、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号《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7、《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HJ 706-2014，2015-01-01实施）；8、《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2001-03-01实施）；9、《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布设技术规范（试行）》（HJ664-2013，2013-10-01实施）；10、《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HJ/T 92-2002，2003-01-01实施）；11、《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2003-01-01实施）；12、《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西曼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10月）；13、《关于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金环建武〔2020〕128号）（2020年11月19日）；14、《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15、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检验报告》（2021综字01016号）；
--------	---

表二：项目情况

工程建设内容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是一家从事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的企业。根据市场需求，企业投资60万元，租用位于武义县经济开发区东南工业功能区中盛路3号的浙江中盛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厂房从事生产，新购设备，建设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达产后，拥有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的生产能力。

2020年10月，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委托江西曼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1月19日，武义县环境保护局以金环建武（2020）128号文对项目予以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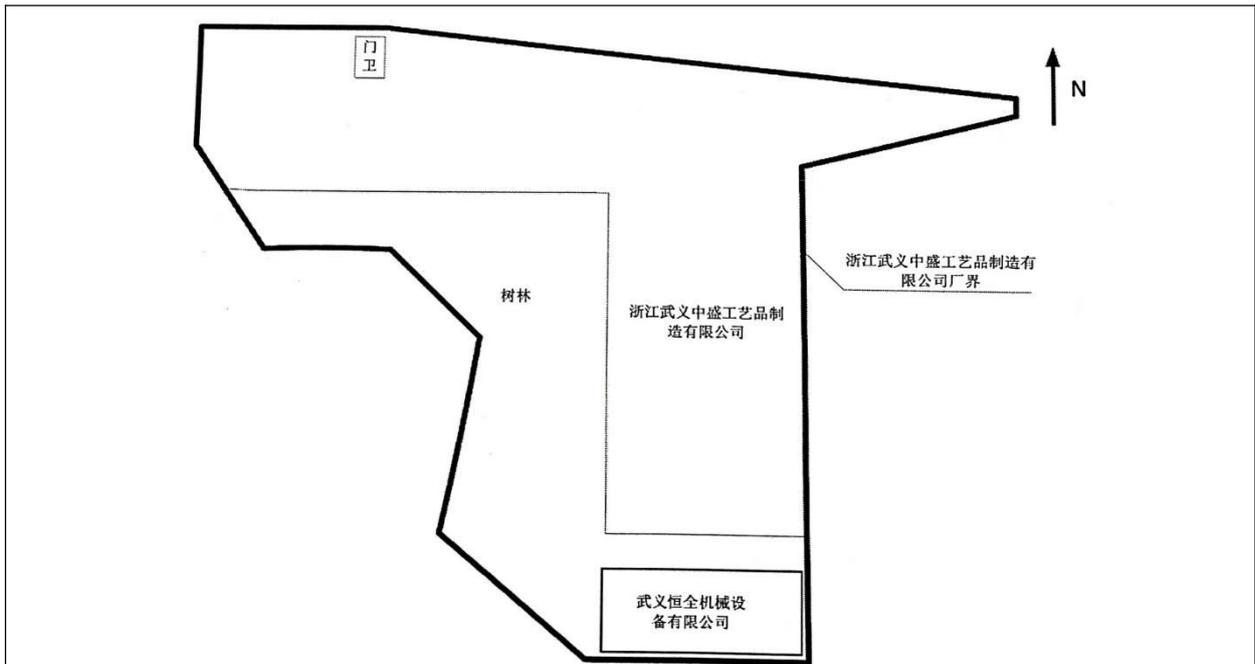
项目于2020年11月开工建设，并于2020年12月投产。

项目有员工20人，生产车间工作采用一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全年工作300天。本项目不设食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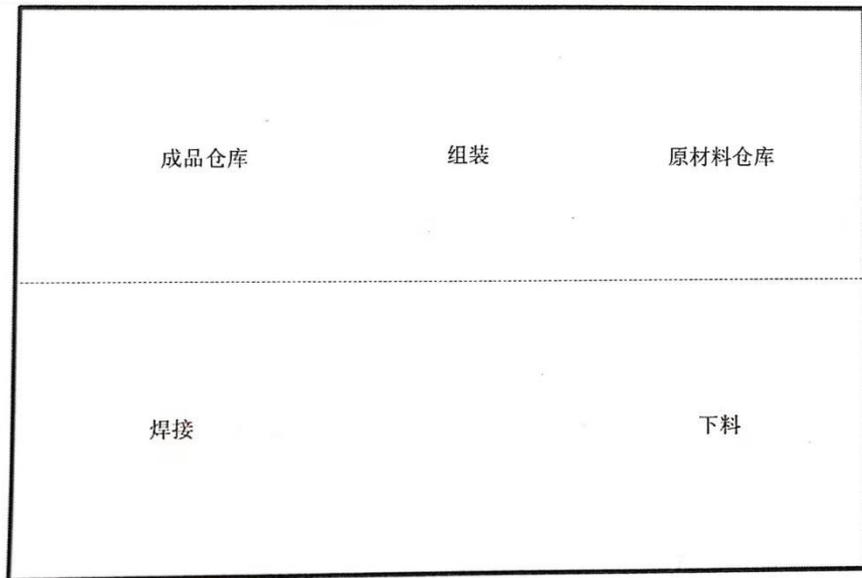
受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委托，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20年12月，我公司在收集有关资料和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编写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建设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我公司组织了该项目的现场监测及调查工作并编写了本报告。

厂区总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武义县经济开发区东南工业功能区中盛路3号（浙江中盛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内），租用浙江中盛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南侧的闲置厂房，总占地面积1524.07m²，总建筑面积约1524.07m²。



总平面布置图



项目平面布置图



周围环境概况

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周围200m范围内无敏感点。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与环评比对增减量
1	锯床	台	1	1	0
2	台钻	台	2	2	0
3	车床	台	1	1	0
4	焊机	台	5	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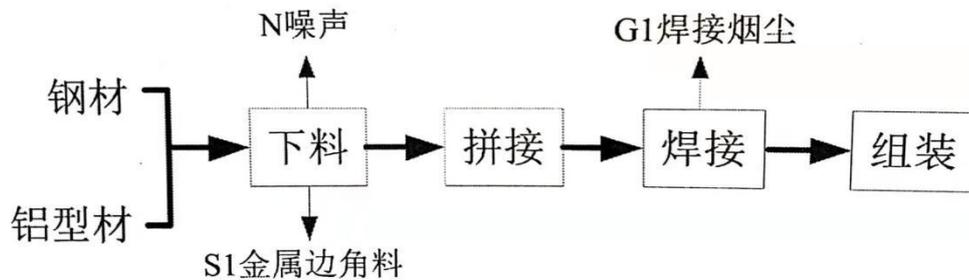
原辅材料: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1	钢材	t/a	150	141	/
2	铝型材	t/a	100	92	/
3	焊材	t/a	0.5	0.46	/
4	螺丝螺帽等配件	t/a	1	0.93	成品外购
5	水	t/a	360	323	/
6	电	度/a	5万	4.6万	/

产品产能

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生产工艺流程图:



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说明:

下料: 根据不同需求, 使用锯床、车床对钢材、铝型材进行加工, 使其符合相应尺寸及孔径。该过程会产生一定的金属边角料。

被切割的钢材、铝型材按需求拼接; 拼接处需焊接, 焊接采用 CO₂ 保护焊; 组装后达到成品。

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一致。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浙江中盛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入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

焊接烟尘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厂内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锯床、台钻、车床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车间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先进设备、加强对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等降噪措施，达到减振降噪的目的。

4、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及生活垃圾。

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固废及其治理措施详见表

固废名称	环评预测产生量t/a	实际产生量t/a	性质	危废代码	环评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金属边角料	8	6.5	一般固废	/	外卖综合利用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废包装材料	0.2	0.1				
生活垃圾	3.6	3.2		/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5、处置“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环保审批等手续齐全，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

环评建议污染防治措施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

分类		环评处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_{cr} 氨氮 动植物油类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气	焊接	颗粒物	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	外卖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废包装材料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项目正常生产时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但仍需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建议企业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尽量减少对周边企业的噪声影响；平时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与环评一致

表四：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选址合理，符合“三线一单”准入要求，符合武义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取管控方案功能区规划、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县域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生产过程产生的各污染物经处理后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切实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在采取有效的“三废”治理措施之后，不会改变外界环境现有环境功能。因此，在各项环保措施真正落实的基础上，就环保角度而言，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金环建武〔2020〕128号）对该项目的受理备案内容如下：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你公司提交的项目审批请示（承诺）、江西曼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武义县经济商务部门备案意见、土地证复印件、武义经济开发区意见等材料收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环评报告表》结论可信，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管理的依据。同意项目在武义县经济开发区东南工业功能区中盛路3号（租用浙江中盛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厂房）实施建设。但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建设项目内容和规模：建成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规模。相应配套锯床1台、台钻2台、车床1台、焊机5台。项目总投资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0%。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生产过程中要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设计施工，重点

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应做好雨污、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生活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入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焊接车间加强通风，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严格控制项目产生的噪声污染。项目应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空间和设备位置，或采取隔音、吸声等减震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外卖；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所有固废均不得随意处置和露天堆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你公司须认真落实上述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清洁生产和生态保护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生产设备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须按规定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本批复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自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或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验收执行环评标准	废水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地方标准。						
		参数	pH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类
		三级标准	6~9	≤400	≤500	≤35	≤8	≤100
	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值浓度 (mg/m ³)	执行标准		
		颗粒物	/	/	≤1.0（厂界）	GB 16297-1996		
	噪声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						
		时段	昼间					
		类别	3类					
			≤65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实验室分析及现场监测全过程质量保证工作执行《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和相应方法的有关规定。

1、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方法标准号及来源	分析仪器及编号
废水	pH值	便携式pH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PHBJ-260型 酸度计/pH计 Q15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722N可见分光光度计 Q00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JH-12型COD恒温加热器 Q077/Q140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EP-900红外分光测油仪 Q010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722N可见分光光度计 Q00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BSA2245电子天平Q045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型多功能声级计 Q008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及修改单	BTPM-MWS1恒温恒湿滤膜半自动称重系统Q026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现场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应确保在生产装置工况稳定、运行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75%以上（含75%）的情况下进行。监测期间，不可在系统设计参数基础上刻意加大环保试剂用量，不可人为强化或提高环保设施投运数量和出力。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

(2) 验收监测人员和仪器设备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 and 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监测仪器要在检定有效期内，采样前后要进行校准校核保证仪器的稳定性。

(3) 验收监测分析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①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不少于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加不少于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的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应在分析的同时做10%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以加标回收测试的，应在分析的同时做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分析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 试行）的要求进行。

项目	平行样				质控样			
	测定个数 (个)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 差 (%)	结果 判断	测定个数 (个)	相对误差 (%)	允许相对误 差 (%)	结果 判断
氨氮	1	1.33	≤10	合格	1	1.86	≤2.48	受控
总磷	1	0.962	≤10	合格	1	1.74	≤6.27	受控
化学需氧量	1	1.0	≤10	合格	1	0.44	≤3.9	受控

②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仪器。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仪、采样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 试行）的要求进行。

③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0.5分贝。测量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5m/S以下时进行。

(4) 采样记录及分析结果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动植物油类	监测2天 每天4次	2021年1月13日 2021年1月14日

2、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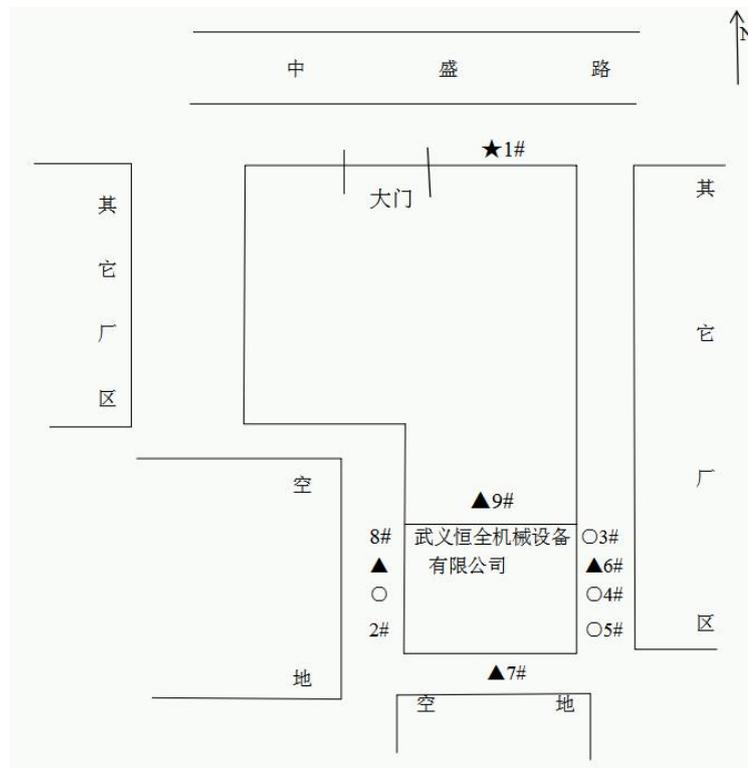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1个、下风向3个点位	颗粒物	监测2天 每天4次	2021年1月13日 2021年1月14日

3、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厂界四周各1个点	昼间噪声	监测2天，每天1次	2021年1月13日 2021年1月14日



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注：▲为噪声监测点；◎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为废水监测点位。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符合监测要求，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100%，满足生产负荷≥75%的监测工况要求，因此监测数据可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7-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7-2，验收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见表7-3。

1、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采样时间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大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21年1月13日	09:10	南	1.1	5	102.1	晴
	11:30	南	1.2	7	101.9	晴
	14:00	南	1.1	10	101.8	晴
	16:00	南	1.3	11	101.7	晴
2021年1月14日	09:00	南	1.2	4	102.2	晴
	11:00	南	1.1	7	102.0	晴
	13:00	南	1.3	11	101.8	晴
	15:00	南	1.2	9	101.9	晴

2、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表 7-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监测日期	2021年1月13日	2021年1月14日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日实际生产量	1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6天	1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6天
生产负荷	100%	100%

注：本项目年工作日为300天。

3、验收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

表7-3 验收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审批数量	实际数量	监测日设备运行数量	
					2021.1.13	2021.1.14
1	锯床	台	1	1	1	1
2	台钻	台	2	2	2	2
3	车床	台	1	1	1	1
4	焊机	台	5	5	5	5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pH值外)

采样点及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pH值	化学需氧量	动植物油类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生活污水排放口	01水016-01-01	2021.01.13	7.31	87	0.62	15.6	2.02	10
	01水016-01-02		7.38	100	0.63	13.9	1.96	9
	01水016-01-03		7.29	151	0.97	16.1	1.78	5
	01水016-01-04		7.35	235	0.54	14.6	1.60	6
均值			7.29~7.38	121	0.69	15.0	1.84	8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生活污水排放口	01水016-01-05	2021.01.14	7.32	75	0.53	12.2	1.86	8
	01水016-01-06		7.41	96	1.00	14.1	2.13	8
	01水016-01-07		7.34	152	1.04	16.8	2.07	6
	01水016-01-08		7.28	211	0.58	15.0	2.08	8
均值			7.28~7.41	134	0.79	14.5	2.04	8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标准			6~9	≤500	≤100	≤35	≤8	≤400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 生活污水排放口pH值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日均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氨氮、总磷日均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地方标准。

2、废气

无组织排放废气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颗粒物 (mg/m ³)	
上风向	01气016-02-01	2021.01.13	0.185	/
	01气016-02-02		0.152	/
	01气016-02-03		0.153	/
	01气016-02-04		0.188	/
下风向1	01气016-03-01		0.288	0.103
	01气016-03-02		0.280	0.128
	01气016-03-03		0.298	0.145
	01气016-03-04		0.283	0.095
下风向2	01气016-04-01		0.363	0.178
	01气016-04-02		0.278	0.126
	01气016-04-03		0.293	0.140
	01气016-04-04		0.358	0.170
下风向3	01气016-05-01		0.303	0.118
	01气016-05-02		0.278	0.126
	01气016-05-03		0.362	0.209
	01气016-05-04		0.242	0.054
浓度最高值			/	0.209
上风向	01气016-02-05	2021.01.14	0.138	/
	01气016-02-06		0.132	/
	01气016-02-07		0.155	/
	01气016-02-08		0.140	/
下风向1	01气016-03-05		0.283	0.145
	01气016-03-06		0.287	0.155
	01气016-03-07		0.342	0.187
	01气016-03-08		0.327	0.187
下风向2	01气016-04-05		0.232	0.094
	01气016-04-06		0.245	0.113
	01气016-04-07		0.273	0.118
	01气016-04-08		0.378	0.238
下风向3	01气016-05-05		0.310	0.172
	01气016-05-06		0.298	0.166

	01气016-05-07		0.342	0.187
	01气016-05-08		0.313	0.173
浓度最高值			/	0.238
结果评价			/	达标
标准			/	≤1.0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编号	采样时间	噪声来源	检测结果 Leq (dB(A))	结果评价	标准
2021.01.13	东厂界	01声016-06-01	12:34	工业	58	达标	≤65
	南厂界	01声016-07-01	12:41	工业	58	达标	≤65
	西厂界	01声016-08-01	12:53	工业	62	达标	≤65
	北厂界	01声016-09-01	13:05	工业	57	达标	≤65
2021.01.14	东厂界	01声016-06-02	14:05	工业	58	达标	≤65
	南厂界	01声016-07-02	14:15	工业	57	达标	≤65
	西厂界	01声016-08-02	14:26	工业	63	达标	≤65
	北厂界	01声016-09-02	14:36	工业	58	达标	≤65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四周厂界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基本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对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表中的环境保护要求已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和维护基本正常。

1、废水

监测日：生活污水排放口pH值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日均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日均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地方标准。

2、废气

监测日：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监测日：四周厂界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4、固（液）体废物

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验收监测建议：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确保员工工作环境。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报告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30723-34-03-170031			建设地点	武义县经济开发区东南工业园区中盛路3号（浙江中盛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49 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环评单位	江西曼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金环建武（2020）128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		所占比例（%）	10.0%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		所占比例（%）	10.0%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3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d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1.1.13 2021.1.14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环评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化学需氧量		134	≤500										
	氨氮		15.0	≤35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8	≤400										
		总磷	2.04	≤8										
		动植物油类	0.79	≤100										
	无组织 颗粒物	0.238	≤1.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8662918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金环建武〔2020〕128号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你公司提交的项目审批请示（承诺）、江西曼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武义县经济商务部门备案意见、土地证复印件、武义经济开发区意见等材料收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环评报告表》结论可信，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管理的依据。同意项目在武义县经济开发区东南工业功能区中盛

路3号(租用浙江中盛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厂房)实施建设。但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建设项目内容和规模:建成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生产规模。相应配套锯床1台、台钻2台、车床1台、焊机5台。项目总投资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0%。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生产过程中要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设计施工,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应做好雨污、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生活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入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焊接车间加强通风,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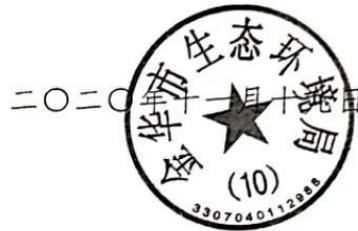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严格控制项目产生的噪声污染。项目应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空间和设备位置,或采取隔音、吸声等减震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外卖;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所有固废均不得随意处置和露天堆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你公司须认真落实上述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清洁生产和生态保护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生产设备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须按规定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本批复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自本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或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本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主题词：环保 项目 环评 批复

抄送：武义县经济商务局、武义县开发区、武义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江西曼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11月19日印发

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监测日日产量报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量	环评日产量	日产量	
			2021.1.13	2021.1.14
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年产50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	1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6天	1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6天	1台防火门芯立模设备/6天
/	/	/	/	/
/	/	/	/	/
/	/	/	/	/

注：本项目年工作日为300天。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7233279025672001W

排污单位名称：武义恒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金华市武义县白洋街道孵化小区（超
益日用金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233279025672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5月29日

有效期：2020年05月29日至2025年05月28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